

正本

温州滨海职业教育中心建设工程

体育场馆专业照明设备采购安装工程项目合同书

(合同编号: HA-HT20180626)

甲方: 温州滨海职业教育中心

乙方: 上海宏奥体育设施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甲、乙双方就温州滨海职业教育中心建设工程体育场馆专业照明设备采购,体育场馆专业照明设备系统的供货、安装、调试和开通使用等相关的服务工作等事宜,经协商一致,签订协议内容如下:

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 (1) 合同及合同条款
- (2) 中标通知书
- (3) 澄清文件及备忘录(如有)
- (4) 投标文件
- (5) 招标文件,包括图纸(如有)
- (6) 合同执行过程中双方签署的变更或补充协议(如有)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在执行合同过程中如发现有任何漏项和短缺,在图纸或清单中含有,确实是乙方供货范围内应该有的,均应由乙方负责免费将所缺的设备及配件、技术资料(含软件)、专用设备、备品备件等补齐。

一、合同标的:

1、甲方向乙方购买温州滨海职业教育中心建设工程体育场馆专业照明设备采购并由乙方负责安装,具体范围包括:乙方负责体育场馆专业照明设备系统的配套图纸优化方案(需原建筑设计单位确认)、供货、安装、调试及保修期内的设备维护等全部工作。

甲方从乙方购买的全部设备的详细配置清单与单价见本合同附件一(附件一:投标报价书)。

2、乙方提供的设备必须保证该系统的使用功能。



3、乙方应派遣有经验的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体育场馆专业照明设备的安装并负责系统的调试。设备在正式使用后，乙方在保修期内负责免费保修。保修期满后乙方应以成本价格继续提供产品配件及维修技术服务。

4、设备安装调试完毕，经甲乙双方正式验收后交付使用。

二、合同价格及调整方式：

1、温州滨海职业教育中心建设工程体育场馆专业照明设备采购程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贰佰肆拾贰万玖仟壹佰伍拾元整（小写：¥2,429,150.00元）。

上述合同价格包括：设备费、材料费、管线费、安装调试费、税金、运输及运输保险费、装卸费、搬运费、检验费、质保期内维修保护费、备品备件费、特殊工具费、招标代理费、总包服务费（按中标价 2%计取，由中标人支付给施工总承包单位，不重复计取）、水电费、售后服务费、培训费、验收费、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全部费用。合同价格的详细分项清单见合同附件。乙方安装人员往返于甲乙双方所在地的差旅费及在甲方安装时的住宿及当地交通费用等由乙方自行承担。

2、因设计或功能变更引起设备及安装工程量和费用变化的计算方法：若本合同中有相同型号规格的设备或材料，设备、材料价格按本合同单价进行调整；本合同中无相同型号规格的设备或材料，设备、材料价格须由甲方签证认可。

三、付款方式和工期要求：

1、付款方式：在合同签订前乙方提供合同总金额 5%的履约保证金，如乙方在签约前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履约保证金，甲方有权拒签合同；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20%为预付款(支付预付款前承包人需提供预付款担保（银行保函）；所有设备到场开箱验收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30%，在设备供应齐全且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40%，并退还履约保证金，待办理竣工结算后，付至结算价的 95%；同时扣留结算价的 5%为质保金，质量保修期 3 年（根据中标保修期做相应调整）满后无质量问题 1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剩余 5%（无息）。

2、工期要求：乙方必须承诺在合同签订后 45 日历天内完成全部设备供货并安装调试验收合格。

四、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

1、产品的设计、制造及安装质量均应符合最新国家、部委、行业有关标准、规范及招标文件技术要求。所有产品必须是在中国检验合格，并准许在温州当地使用。如果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有新国家或行业（部）标准出台的，则以其中标准较高者为准。

2、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参数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应确保设备的正常使用。在货物保修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制造、安装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全责。

3、权利保证：乙方应保证甲方及最终用户在使用合同标的物的任何部分不受第三方关于侵犯其所有权及专利权、商标权等一切可能的知识产权侵权的指控。甲方因此而受到的全部损失包括对第三方任何赔偿、补偿、垫付的款项以及应对指控而支出的全部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4、乙方提供的产品若存在质量问题，导致在安装及今后使用过程中造成甲乙双方、使用者或第三方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的，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5、根据有关部门检验结果或在保修期内，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最新国家、部委、行业有关标准、规范及本合同技术要求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提出相关的索赔要求。乙方在收到甲方通知后应在 7 天内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6、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在 14 个工作日内没有弥补缺陷，即认为同意甲方的索赔要求。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它权力不受影响。

五、产品包装及运输：

1、为了保证设备在长途运输和装卸过程中的安全，产品包装应符合国家或行业（部）标准规定，确保设备的完好无损，每一包装箱内必须附有装箱清单。

2、货物由于包装不善或在装卸、运输途中发生锈蚀、损坏或短缺，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3、乙方保证在确认货物因装卸、运输中发生损坏或缺失后，在 7 天内给予调换、修复和补齐，直至甲方满意为止。无论造成缺损的原因如何，都不能以办理索赔为由而拖延交货。

4、乙方在设备发运前 15 天将准备的设备名称、规格、数量、包装箱件数、尺寸、重量及存储条件等以传真的形式通知甲方，以便安排存放地点。

六、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

1、交货时间：合同生效后 45 个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货物到现场后至竣工并交付甲方前的保护、保管工作由乙方负责，费用含在合同价中。

4、灭失、毁损的风险承担。

七、设备到货验收：

- 1、合同签订后，乙方须提供详细的、完整的设备技术规范和验收标准。
 - 2、甲方认为如有必要在设备制造过程中派人到生产厂进行监制，或在设备发货之前派人赴生产厂进行预验收，乙方应积极配合并对监制及预验收工作提供方便。
 - 3、设备到达现场后，甲方、乙方与工程建设监理单位一起开箱检查验收。如发现实物与合同产品不符，甲方有权要求退货，乙方承担由此引起的违约责任。如发现实物不符合质量要求或有破损、缺失等情况由乙方负责调换或补足，直至甲方满意为止，但不得影响工期。若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 4、交货时货物包装应是完好无损，如发现发货与合同附件不符或包装破损，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进行处理。开箱验货由甲乙双方共同进行，办理清点移交等手续后双方共同签字确认。
 - 5、乙方应在交货时提交下列单据和文件：
 - 增值税发票正本一份（符合温州当地税务部门要求）
 - 随机全套装运清单一份；
 - 产品合格证书或质量证明一份。

3套完整技术资料（含软件）详见合同附件4，应分批交至甲方指定地点。

 - (1) 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含软件）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中文编写
 - (2) 甲方或甲方指定代表签收技术资料（含软件）的日期视为技术资料（含软件）交货日期。
 - (3) 对于其他未列入合同附件4的技术资料（含软件），但却是这个工程所必需的，一经发现，乙方应及时免费提供。
 - (4) 如果经甲方代表检查后发现技术资料（含软件）有短缺、遗失或损坏，无论是否是乙方原因，乙方都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10天内，向甲方免费提供短缺、遗失或损坏部分。
 - 6、设备安装完成，调试验收之前，乙方须提供详细的产品技术规范和验收标准。
 - 7、在保修期外，如本工程出现质量问题系由乙方原材料、成品、半成品质量或安装引起的，甲方或及最终用户有权无限期追溯，乙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 八、安装调试及验收：**
- 1、体育场馆专业照明设备系统接驳、安装、调试、验收工作均由乙方负责完成。
 - 2、合同生效后，乙方应及时安排工程技术人员与甲方共同商讨技术条件事宜，并根据工程进度计划初步约定安装时间。
 - 3、在管线预埋施工期间，乙方应安排工程技术人员，在工程施工期间协助装修及安装单位解决一切与本系统有关的现场安装问题，并对工程的管线预埋进行检查指导，在征得甲方同意的

情况下负责有关技术问题的更改。

4、为了保证设备的安装调试等工程的顺利进行，甲方必须在双方约定安装时间前，按双方所达成的技术条件和乙方提供的基础图纸完成所有的准备工作。乙方在双方初步约定的安装时间一周前应致函甲方最终确认设备安装时间。

5、甲乙双方共同考察工地现场，检查并认可具备进场施工条件下，乙方入场开始施工；设备安装时间为接到甲方通知后45天内完成。

6、乙方必须与土建、安装、装修等施工单位密切配合，确保施工进度和安装质量。

7、在工程施工期间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的有关规章制度，并严格遵守施工现场安全管理规定。乙方安装过程中，应对其他工程进行必要的保护，并在施工完成后恢复原状；若因施工破坏或毁损其他工程、设施、设备的，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并承担全部赔偿责任。乙方因施工造成自身、雇佣人员或他人人身、财产损失的，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8、在安装过程中乙方有责任和义务主动与甲方的设计院进行设计联络，涉及重大问题乙方还应邀请甲方参与并提供工作便利和宿舍交通便利。设计联络会议的结果应由乙方以会议纪要制成书面文件，并抄送甲方。

9、在全部设备安装调试完毕，乙方应及时至函甲方。甲方应及时组织人员与乙方共同对设备进行验收。

10、在调试期间乙方应在现场负责测试和调试，以检测其设计、制造、运行效果等。并提供所有测试和调试所用的工具、材料、仪器，一切费用由供货方负责，所用仪器、仪表应经签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11、如当地政府有规定，设备试运行应在政府有关部门 及甲方人员的监督下进行。

12、在甲乙双方未对设备进行验收确认前，不得启用任何设备。

13、设备安装完成后，乙方须负责体育场馆专业照明设备的保护和清洁工作，直至设备验收合格并交付最终用户正常使用为止。在交付使用前，如体育场馆专业照明设备发生故障或损坏，乙方负责免费修复或更换。

九、技术培训及售后服务：

1、技术培训：

(1) 乙方须对甲方的维修和操作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包括维修人员 2 名、操作人员 2 名。技术培训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2) 当设备正式交付使用后，乙方邀请甲方有关人员到现场观察设备的调试过程，乙方人员将向甲方就设备的运行原理作详细的介绍，使甲方在设备安装完毕初时便对设备的性能有一个

基本的了解。

(3) 在设备验收移交时，乙方人员将向甲方的设备操作人员示范设备的操作程序，说明设备的日常保养方法，使操作人员能正确地使用和维护设备。

(4) 在本工程设备开始运行的 30 天内，乙方派员（1-2 名）留守现场，随时提供设备的检修和维护，及时对操作人员操作方法加以指导。

2、售后服务：

(1) 产品保修期为全部货物调试验收合格并交付最终用户使用之日（具体以产品通过交业主验收之日为准）起 3 年（根据中标保修期做相应调整），保修期内由于产品设计、工艺、材料、制造和安装的缺陷而造成的任何产品质量问题由乙方免费维修或更换，直至甲方满意为止，产品使用寿命内乙方提供终身服务。

(2) 乙方须提供 24 小时维修服务。乙方维修人员须在接到报修电话后 10 小时内赶到现场，提供不间断服务直到故障排除。

乙方不能按照约定提供维修服务，或同一问题经两次维修仍无法解决的，甲方有权自行维修，甲方为此支付的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并加收 10% 的管理费。

(3) 设备移交之后，乙方人员每月一次定期对所有设备进行免费检修和保养，杜绝隐患。

(4) 为了使发生故障的设备能尽快恢复运行，乙方承诺在保修期满前及时向甲方（及最终用户）提供常用的易损的或供货周期比较长的零配件（详见合同附件二）。所有配件在保修期内免费更换。在保修期满后按报价收费。

(5) 在双方认定设备的故障是由人为的不正当操作或其它外部因素造成的情况下，乙方只收取更换零配件的材料成本而不计维修人工费用。

(6) 在保修期结束前，乙方工程师与学校管理部门代表对所有设备进行一次全面的检修保养，以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任何故障须由乙方免费解决并取得甲方有关部门的认可。

十、技术文件和资料的提交：

- 1、产品使用说明书、装箱清单、检验合格证书、质量保证书。
- 2、产品主要技术性能、系统的组成与配套资料。
- 3、产品出厂的技术资料，包括注有基本尺寸的总图、主要部件装配图、零部件目录及图册、安装图、安装手册、操作使用手册、检修维护手册等图纸、文件资料。

- 4、甲方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技术资料及文件。

十一、违约责任：

- 1、产品质量责任：

(1) 在产品的保修期内，凡设备在开箱检验、安装调试、试运转和使用过程中发现的任何质量问题，均由乙方免费负责处理，实行包修、包换、包退，直至产品符合质量和使用要求。乙方承担修理、调换、退货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甲方（最终用户）的直接经济损失。

(2) 无论是在保修期内还是保修期满后，一旦发生设备故障，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应在2小时内派人前往现场及时修理并提供备品、备件。如乙方售后服务不及时或寻找借口故意拖延修理，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须由乙方承担。

(3) 由于甲方保管不善或使用不当造成的设备缺损或故障，乙方应保证及时给予补齐或修复，备品、备件按备品备件清单单价结算，费用由甲方（最终用户）承担。

2、供货、付款违约责任：

除不可抗力外，如乙方发生不能按期交货或提供服务，甲方逾期付款或中途退货等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甲乙双方应本着友好的态度进行协商，妥善解决。如协商无效，按下列规定支付违约金：

(1) 乙方逾期交货，每逾期一天，按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2支付违约金直至交货时为止。
整机中的零部件逾期交货，按整机逾期交货计算违约金。

(2) 因乙方原因不能供货，乙方除必须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货款以外，甲方有权追究由此造成的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3、安装违约责任：

(1) 甲方如因为自身原因需要推迟安装，应在约定安装期开始时间一周前及时与乙方联系协商，并根据工程进度重新安排安装时间。

(2) 乙方必须在全部设备安装调试开通全部完成后1个月内，会同工程监理单位、甲方及有关部门共同按国家现行有关规范、招标文件和合同有关规定进行验收。如因设备缺陷和安装质量问题，不能按期进行验收或验收不合格，乙方应负责返工并赔偿甲方由此所造成的经济损失。乙方推迟交付的赔偿费按超期天数计算，每超过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0.2%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如因甲方原因造成不能按期完工，工期相应顺延，费用不予增加。

十二、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火灾、水灾、地震、雷击等自然灾害以及双方共同承认的人力不可抗拒因素而影响本合同执行时，根据事故影响的时间可将合同履行期作相应延长，并由双方协商采取补救措施。

十三、履约保证金：

1、履约保证金的组成：40%为施工质量保证金、20%为工期保证金，10%为安全、文明施工保

证金，20%为项目经理到位，10%为技术负责人到位。如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不按要求到位，或中标人提出更换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则首先扣罚相关履约保证金。

- 2、履约保证金自签发之日起至全部设备安装调试完成、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后无息退还。
- 3、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履约保证金不足以支付违约金的，乙方仍应承担违约责任。
- 4、如因乙方原因不能交货或乙方拒绝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经甲方书面催告后7日内，未给予书面答复也未予改正的，履约保证金将被没收，乙方仍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十四、合同转让和分包：

- 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合同产品的制造、供货和安装工作转包给第三方。
- 2、乙方在投标文件中说明自制的零部件不得扩散到其他厂生产。
- 3、虽然乙方在投标文件中对外购或外协的零部件作了说明且得到甲方的认可，但乙方仍应对这些零部件的质量和技术性能负全部责任。

十五、合同修改：

- 1、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对合同内容提出修改，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达成一致后由双方签署修改合同书。
- 2、除非甲方对设备型号、规格和涉及价格因素的技术参数和配套件提出修改，乙方不得对合同提出修改要求。

十六、合同解除及终止：

- 1、甲方在乙方存在如下违约情况时，有权提出解除或终止合同或部分合同：
 - (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时间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交付全部设备。
 - (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
 - (3) 在发生上述情况后，乙方收到甲方的违约通知后20天内未能纠正其过失。
- 2、在甲方提出解除或终止部分合同的情况下，并不解除乙方对已交货部分的设备应负有产品质量责任。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被解除或终止的部分。

十七、争议解决：

1. 凡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甲方、乙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妥善解决。如协商不成，由货物安装地的人民法院管辖。
2. 诉讼期间，除正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3. 诉讼费用及胜诉方为此而支出的合理的律师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十八、保密：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及价格有保密的义务。

十九、禁止商业贿赂：

- 1、在双方业务往来过程中，包括但不限于在谈判、签订合同及实际履行过程中，乙方不得向甲方工作人员赠送物品、现金或以其他任何方式给予甲方工作人员好处或利益。
- 2、若乙方违反上述承诺，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双方签署的一切合同，因合同解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负责全部赔偿责任。

二十、合同生效：

- 1、本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并在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开始生效。
- 2、本合同正本贰份，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壹份；副本陆份，双方各执叁份。如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3、本合同执行过程中，所有补充协议经甲乙双方协商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属合同的组成部分。
- 4、本合同的解释顺序为：本合同---询标纪要---投标文件---招标文件。
- 5、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甲方（盖章）：

温州滨海职业教育中心

地址：温州市龙湾区滨海 23 路（金海二道）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人：

电话：0577-85852003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乙方（盖章）：

上海宏奥体育设施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呼兰西路 100 号永谊大厦 10 层

法定代表人：施文华

授权代表人：吴战东

电话：021-56388555

传真：021-56384584

开户银行：农行上海共和支行

帐号：0335 8400 0400 19201

邮政编码：201900

签订时间：2018 年 6 月 26 日

签订时间：2018 年 6 月 26 日



附件一：投标报价书：

货物数量、价格表

(价格单位：元)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一	室内篮球场					
1	200W LED 飞碟灯	延晶 3C-FD-200W	套	30.00	2,376.00	71,280.00
2	电缆	起帆 WDZB-YJY-3*2.5	米	700.00	10.00	7,000.00
3	导线管	起帆 JDG25	米	670.00	19.00	12,730.00
4	配电箱 3ALZSC	节源 室内 定制	台	1.00	4,600.00	4,600.00
二	室内训练场					
1	200W LED 飞碟灯	延晶 3C-FD-200W	套	30.00	2,376.00	71,280.00
2	电缆	起帆 WDZB-YJY-3*2.5	米	550.00	10.00	5,500.00
3	导线管	起帆 JDG25	米	520.00	19.00	9,880.00
4	配电箱 ALXLC	节源 室内 定制	台	1.00	4,600.00	4,600.00
三	室内泳池					
1	300W LED 投光灯	延晶 3C-TGD-B300W	套	12.00	5,214.00	62,568.00
2	电缆	起帆 WDZB-YJY-3*2.5	米	200.00	10.00	2,000.00
3	导线管	起帆 JDG25	米	190.00	19.00	3,610.00
4	配电箱 2ALYC1	节源 室内 定制	台	1.00	4,600.00	4,600.00
四	室外体育场					-
1	2000W 金卤灯投光灯	亚明 GT3000-TD02000-N1	套	8.00	9,600.00	76,800.00
2	2000W 金卤灯投光灯	亚明 GT3000-TD02000-N2	套	24.00	9,600.00	230,400.00
3	1000W 金卤灯投光灯	亚明 ZY7003a-HP1000E40	套	47.00	4,700.00	220,900.00
4	1000W 金卤灯投光灯	亚明 ZY7003c-HP1000E40	套	44.00	5,200.00	228,800.00
5	575W 金卤灯	亚明 ZYQ5-575W	套	32.00	3,980.00	127,360.00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6	电缆	起帆 YJV-1KV-4×50+1×25	米	180.00	215.00	38,700.00
7	电缆	起帆 YJV-1KV-4×35+1×16	米	300.00	156.00	46,800.00
8	电缆	起帆 YJV-1KV-4×25+1×16	米	140.00	119.00	16,660.00
9	电缆	起帆 YJV-1KV-5×16	米	380.00	83.00	31,540.00
10	电缆	起帆 YJV-1KV-5×10	米	700.00	53.00	37,100.00
11	电缆	起帆 YJV-1KV-5×6	米	650.00	32.00	20,800.00
12	电缆	起帆 YJV-1KV-5×4	米	430.00	23.00	9,890.00
13	电缆	起帆 YJV-1KV-3×10	米	140.00	35.00	4,900.00
14	电缆	起帆 YJV-1KV-3×6	米	800.00	20.00	16,000.00
15	电缆	起帆 YJV-1KV-3×4	米	1,130.00	14.00	15,820.00
16	电缆	起帆 YJV-1KV-1KV-3×2.5	米	2,150.00	9.00	19,350.00
17	导线管	起帆 SC100	米	170.00	90.00	15,300.00
18	导线管	起帆 SC70	米	280.00	57.00	15,960.00
19	导线管	起帆 SC50	米	500.00	33.00	16,500.00
20	导线管	起帆 SC40	米	1,420.00	30.00	42,600.00
21	导线管	起帆 SC32	米	2,250.00	21.00	47,250.00
22	灯杆	亿阳 20米 8L 2000W	根	4.00	29,408.00	117,632.00
23	灯杆	亿阳 12米 3L 1000W	根	8.00	7,128.00	57,024.00
24	灯杆	亿阳 12米 7L 1000W	根	2.00	17,280.00	34,560.00
25	灯杆	亿阳 12米 9L 1000W	根	1.00	17,658.00	17,658.00
26	灯杆	亿阳 12米 11L 1000W	根	4.00	18,054.00	72,216.00
27	灯杆	亿阳 7米 1L 575W	根	32.00	2,916.00	93,312.00
28	配电箱 ALWzq	节源 户外 定制	台	1.00	22,500.00	22,500.00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29	配电箱 AALWS1	节源 户外 定制	台	1.00	15,000.00	15,000.00
30	配电箱 AALWS2	节源 户外 定制	台	1.00	10,050.00	10,050.00
31	配电箱 AALWS3	节源 户外 定制	台	1.00	10,950.00	10,950.00
32	配电箱 AALWS4	节源 户外 定制	台	1.00	10,200.00	10,200.00
33	配电箱 AALWS5	节源 户外 定制	台	1.00	9,450.00	9,450.00
34	三桅铝合金升降机	美斯鼎 GTWY14-300	台	1.00	39,800.00	39,800.00
35	灯杆基础浇筑费用 /20米	20米 8L 2000W	个	4.00	27,000.00	108,000.00
36	灯杆基础浇筑费用 /12米	12米 3/7/9/11L 1000W	个	15.00	15,000.00	225,000.00
37	灯杆基础浇筑费用 /7米	7米 1L 575W	个	32.00	1,460.00	46,720.00
合计总价					2,429,150.00	

说明：

★开标一览表中投标价为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设备总价（含税、运保、安装、随机工具、随机附件等费用），同时包括设备技术服务费（含设备调试直至能够正常使用的费用）、材料费、税金、总包服务费、人工费、技术培训费、验收费、招标代理费等。

